

浙江英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英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英特科技”或“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24年3月1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4年2月23日通过电子邮件、专人送达等方式送达给全体监事。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章晓春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认真讨论，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一) 审议通过《关于募投项目投资金额调整以及新增募投项目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关于募投项目投资金额调整以及新增募投项目的事项，是公司根据市场环境变化、公司实际经营发展需要及募投项目实际情况做出的调整审慎决定，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3年8月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3年修订）》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不存在变相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募投项目的实施造成实质性的影响，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造成重大影响。因此，我们一致同意公司本次关于募投项目投资金额调整以及新增募投项目的事项，并同意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募投项目投资金额调整以及新增募投项目的议案》。

（二）审议通过《关于新增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及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本次新增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是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保护投资者权益，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3年8月修订）》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3年修订）》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因此，我们一致同意公司本次关于新增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及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相关事项。”

议案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新增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专户的公告》。

三、备查文件

（一）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英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4年3月4日